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五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安全事故风险

煤炭的生产过程会受到地质和其他自然条件的影响，井下生产存在水、火、瓦斯、煤尘、顶板等自然灾害构成的安全风险。如果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而发生安全事故，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和发展。

近几年来，随着各地煤炭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频频发生，安全生产也已经被提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重视高度，国家对煤炭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也越来越重视。尽管发行人整体安全生产形势呈现出持续稳定向好的发展态势，但是随着开采深度的延伸，发行人不能完全排除将来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发生安全事故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发行人所属的煤化工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尿素、甲醇、碳酸氢铵等，这些产品在生产和储运过程中存在着易燃、易爆、易中毒、易腐蚀等多种危险，存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毒物泄漏事故等的可能性。为了降低煤炭安全生产风险，发行人就制度体制、科技支撑、安全培训等方面采取了相应措施，并针对瓦斯、水、火、煤尘、顶板五大自然灾害采取了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提取矿井安全费用；在煤化工安全生产方面，发行人采取了自动控制技术对主要生产过程进行集中监控，并建立了可燃气体监测系统；以上各项措施都起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风险的作用。

二、煤炭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煤炭行业的业务经营受到国家煤炭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山西省相继制定了《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和《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基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等与煤炭生产相关的政策与规定，从 2007 年 3 月 10 日起山西省煤炭开采企业需按照不同煤种和产能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从 2007 年 10 月 1 日起，山西煤炭开采企业需按月缴纳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10 元/吨）和煤矿转产发展基金（5 元/吨）。以上“三金”均计入煤炭企业开采生产成本，使得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利润降低。2012 年以来，受国内经济下行、煤炭需求不振、供应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滑，为扶持煤炭企业持续发展，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山西省政府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并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交易服务费减半收取。未来煤炭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

2016 年 2 月初国务院下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从 2016 年开始，按全年作业时间不超过 276 个工作日重新确定煤矿产能。随着供给侧改革配套文件的出台以及各地 276 个工作日制度的执行，煤炭减量化生产政策进入执行期，多地煤炭产量显著下降。财政部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央财政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对地方和中央企业化解钢铁、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工作给予奖补，对多关产能、早关产能的企业省份进行多奖励，实现市场出清。之后山西省印发了《山西省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意见》，主要包括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大煤炭企业改革力度，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机制，加强煤炭安全清洁高效生产和消费等方面。随着国家和山西省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案的发布和实施，煤炭行业正在经历历史上最严的去产能政策，这些政策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产生较大的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5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山西焦煤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债券登记机构、中证登上海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业务对外营业的日期（不包括中国的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交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山西焦煤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NXI COKING COAL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赵建泽	
注册资本（万元）		1,062,322.99
实缴资本（万元）		1,339,706.74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24	
公司网址（如有）	www.sxcc.com.cn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为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电话	0351-8305034
传真	0351-8305034
电子信箱	sxjmcwb@sxcc.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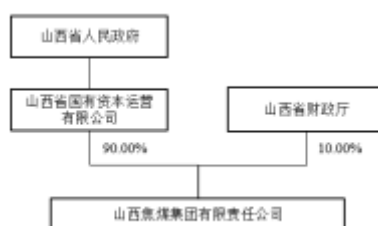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马步才	副董事长	辞任	2022年2月	
董事	凌人枫	副董事长	新增	2022年2月	2022年5月
董事	蔚振廷	外部董事	辞任	2022年5月	
董事	肖亚宁	外部董事	新增	2022年5月	
高级管理人员	王强	副总经理	新增	2022年1月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高级管理人员	陈凯	总会计师	辞任	2022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杨清民	副总经理	辞任	2022年6月	
高级管理人员	王强	副总经理	辞任	2022年8月	
高级管理人员	翟慧兵	副总经理	新增	2022年10月	
高级管理人员	孟君	董事会秘书	新增	2022年4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58.82%。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赵建泽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宇魁、凌人枫、郭贞红、杨乃时、王平虎、刘维锐、肖亚宁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宇魁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为民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郝点亮、胡文强、侯水云、马凌云、翟慧兵、杨世红、苏新强、孟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发行人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许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 行业地位

发行人在全国煤炭市场具有较高的地位和市场影响力，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企业和炼焦煤市场主供应商，是国家首批重点发展的 300 家大型企业之一，位居全国煤炭行业前列，是山西省大型骨干企业，是华北地区乃至全国重要的煤炭生产基地之一，拥有煤炭资源和地理区域优势，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

（2） 竞争优势

① 资源优势

山西中部地区是我国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山西焦煤集团所开采的西山、霍西、河东和即将开采的沁水四大煤田地处山西省中部地区，优质炼焦煤占全省总量 80%以上，居全国第一位，具有天然的炼焦煤资源优势。山西焦煤集团所生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中低灰、中低硫、低磷、粘结指数高、结焦性强等多种优点，在国家炼焦煤资源日渐稀缺的大背景下，这一资源优势将会更加突出。

②规模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原煤产量、精煤产量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

③产业链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循环经济模式已经形成，煤炭产品外，焦炭、化工、电力、水泥等项目初具规模，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能力已初步形成。公司将生产流程中传统的“资源-产品-废物”的单向流动方式，转变成为“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物质闭路循环方式，以最低的资源投入，达到较高效率使用和循环利用。作为全国煤炭工业循环经济建设的典型，发行人构建起了以“煤-电-材”和“煤-焦-化”两条产业链为“龙头”的循环经济产业群，其下属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被国家列为山西省仅有的两个循环经济试点单位。

④装备技术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安全装备技术水平、生产装备水平、洗选装备技术水平、电力装备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矿井机械化程度达到了 100%。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公司的工作面回采率在 95%以上，处在全国先进水平。

⑤品牌信誉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已受到用户的信赖，在国内主体市场已形成稳定的战略伙伴群，公司发展具有良好的市场环境。

⑥煤炭安全生产管理优势

山西焦煤集团严格执行根据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的有关政策法规制订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同时公司的安全管理费用也逐步上升。目前，山西焦煤集团对现有煤矿以不低于 15 元/吨的方法计提安全管理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炼焦煤生产、加工及销售	2,175.18	1,252.44	42.42	77.62	1,708.62	1,034.65	39.45	74.70
焦化生产及销售	276.04	276.49	-0.16	9.85	244.92	234.44	4.28	10.71
电力生产	75.95	76.62	-0.88	2.71	62.17	79.01	-27.09	2.72
民爆化工	6.83	4.18	38.76	0.24	5.02	2.87	42.79	0.22
非煤贸易	145.92	142.60	2.27	5.21	168.77	165.77	1.78	7.38
运输服务等	22.31	19.25	13.68	0.80	23.20	18.28	21.23	1.01
建筑、机修、后勤等	86.26	80.61	6.54	3.08	51.38	35.42	31.07	2.25
材料让售、固定资产出租等	14.03	16.24	-15.73	0.50	23.36	33.87	-44.99	1.02
合计	2,802.51	1,868.45	33.33	100.00	2,287.44	1,604.30	29.86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炼焦煤生产、加工及销售	煤炭生产加工	2,175.18	1,252.44	42.42	27.31	21.05	7.53
合计	—	2,175.18	1,252.44	—	27.31	21.05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核心业务炼焦煤生产、加工及销售及焦化生产及销售业务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不存在同比变动超过 30%的情况。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山西焦煤秉承国家高质量发展、经济转型、国企改革等相关政策与规划要求，落实山西省委、省政府部署，全力打造山西焦煤集团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

世界一流炼焦煤和焦化企业”。坚定不移地实施“一二三四五六”发展战略：坚持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炼焦煤和焦化企业；坚定守好安全生产与生态环保两条底线；立足“三个三年三步走”发展思路，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与话语权；实施精益化、智能化、市场化、证券化“四化”建设，铸就差异化的竞争能力；聚焦煤炭、焦化、煤化工、民爆和金融五大产业板块，构筑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六大清洁高效利用循环园区，打造产业链一体化绿色发展示范。

坚持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与制度为依据、以产业政策为导向编制规划，贯彻省国资委关于国有经济布局调整精神和省属煤炭企业战略规划编制要求，使山西焦煤集团“十四五”规划与国家政策导向、国家能源规划、有关行业规划和地方发展规划相适应。

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市场发展为导向的原则、坚持以宏观经济形势和煤炭市场趋势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编制规划，从而确立指导思想、发展思路和目标，调整产业、产品结构和区域布局，规划产业发展重点、项目投资重点等。

坚持以宏观经济形势和煤炭市场趋势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编制规划，从而确立指导思想、发展思路和目标，调整产业、产品结构和区域布局，规划产业发展重点、项目投资重点等。加强企业管理，优化管控模式，推进科技创新和企业文化建设，防范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各种风险，改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传统观念、思维模式、体制机制等，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安全生产风险

煤炭的生产过程会受到地质和其他自然条件的影响，井下生产存在水、火、瓦斯、煤尘、顶板等自然灾害构成的安全风险。如果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而发生事故，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和发展。

近几年来，随着各地煤炭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频频发生，安全生产也已经被提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重视高度，国家对煤炭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也越来越重视。尽管发行人整体安全生产形势呈现出持续稳定向好的发展态势，但是随着开采深度的延伸，发行人不能完全排除将来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发生安全事故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发行人所属的煤化工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尿素、甲醇、碳酸氢铵等，这些产品在生产和储运过程中存在着易燃、易爆、易中毒、易腐蚀等多种危险，存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毒物泄漏事故等的可能性。为了降低煤炭安全生产风险，发行人就制度体制、科技支撑、安全培训等方面采取了相应措施，并针对瓦斯、水、火、煤尘、顶板五大自然灾害采取了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提取矿井安全费用；在煤化工安全生产方面，发行人采取了自动控制技术对主要生产过程进行集中监控，并建立了可燃气体监测系统；以上各项措施都起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风险的作用。

（2）煤炭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煤炭行业的业务经营受到国家煤炭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山西省相继制定了《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和《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基金提取使用治理办法（试行）》等与煤炭生产相关的政策与规定，从2007年3月10日起山西省煤炭开采企业需按照不同煤种和产能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从2007年10月1日起，山西煤炭开采企业需按月缴纳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10元/吨）和煤矿转产发展基金（5元/吨）。以上“三金”均计入煤炭企业开采生产成本，使得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利润降低。2012年以来，受国内经济下行、煤炭需求不振、供应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滑，为扶持煤炭企业持续发展，从2013年8月1日起，山西省政府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并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交易服务费减半收取。未来煤炭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2017年以来，按照政府要求，为了保障煤炭供应，

目前已不再执行 276 个工作日制度。

2016 年 2 月初国务院下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从 2016 年开始，按全年作业时间不超过 276 个工作日重新确定煤矿产能。随着供给侧改革配套文件的出台以及各地 276 个工作日制度的执行，煤炭减量化生产政策进入执行期，多地煤炭产量显著下降。财政部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央财政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对地方和中央企业化解钢铁、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工作给予奖补，对多关产能、早关产能的企业省份进行多次奖励，实现市场出清。之后山西省印发了《山西省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意见》，主要包括有效化解过剩产能，加大煤炭企业改革力度，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机制，加强煤炭安全清洁高效生产和消费等方面。随着国家和山西省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案的发布和实施，煤炭行业正在经历历史上最严的去产能政策，这些政策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产生较大的影响。

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0 年 9 月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峰会上郑重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量争取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2020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 2021 年 3 月的“两会”，均把“碳达峰、碳中和”列为重点任务。2021 年 4 月 22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的《2021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了 2021 年煤炭消费比重下降到 56% 以下，全国能源生产总量达到 42 亿吨标准煤左右。在“碳中和、碳达峰”大背景下，2021 年山西省实施碳达峰、碳中和山西行动，以 5G 通信、先进控制技术为指引，推进智能煤矿建设，建设智能化采掘工作面 1000 个，抓好煤炭绿色开采，建设 40 座绿色开采煤矿。这些政策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发展规划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发行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保证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在关联交易方面遵循客观必要、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正公平、公开公允、有利于公司发展等基本原则。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65.44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10.99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67.3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3.1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51.72
应付关联方款项	339.75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75.12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100%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 焦煤 Y1
3、债券代码	175094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年9月2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焦煤Y3
3、债券代码	175169
4、发行日	2020年9月16日
5、起息日	2020年9月1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9月18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焦煤01
3、债券代码	175930
4、发行日	2021年3月30日
5、起息日	2021年3月31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3月31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

	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9 焦煤 02
3、债券代码	155603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8 月 1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焦煤 Y1
3、债券代码	188660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焦煤 Y2
3、债券代码	188789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焦煤 Y1
3、债券代码	185432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 焦煤 02
3、债券代码	163213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6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6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焦煤Y2
3、债券代码	185580
4、发行日	2022年3月16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1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3月18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焦煤Y3
3、债券代码	185628
4、发行日	2022年3月29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1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4月1日
8、债券余额	4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75094、175169、188660、188789、185432、185580、185628

债券简称：20 焦煤 Y1、20 焦煤 Y3、21 焦煤 Y1、21 焦煤 Y2、22 焦煤 Y1、22 焦煤 Y2、22 焦煤 Y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85432

债券简称：22 焦煤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1. 本公司承诺,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 不发生如下情形: (1)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公司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2) 公司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 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 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 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 当公司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 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 公司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本节“(一) 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 持有人有权要求公司按照本节“(二) 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5580

债券简称：22 焦煤 Y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1. 本公司承诺,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 不发生如下情形: (1)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公司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2) 公司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 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 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 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 当公司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 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 公司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本节“(一) 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 持有人有权要求公司按照本节“(二) 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5628

债券简称：22 焦煤 Y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1.本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公司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2)公司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2.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公司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公司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第2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公司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432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1
募集资金总额	30
使用金额	3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有息负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580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2
募集资金总额	30
使用金额	3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有息负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628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3
募集资金总额	40
使用金额	4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有息负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	不适用

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有息负债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左丽志、陈晓强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5094、175930、188789、185580
债券简称	20焦煤Y1、21焦煤01、21焦煤Y2、22焦煤Y2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2层
联系人	陈云鹏、黎铭、刘一鉴
联系电话	010-86451453

债券代码	175169
债券简称	20焦煤Y3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联系人	潘林晖、董晶晶
联系电话	010-56800278

债券代码	155603、188660、185432、163213
债券简称	19焦煤02、21焦煤Y1、22焦煤Y1、20焦煤02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	宋颐岚、寇志博、王洲、秦晓冬
联系电话	010-60836755

债券代码	185628
债券简称	22焦煤Y3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联系人	王潇、牛武、刘柄铄
联系电话	010-880054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094、175169、175930、155603、188660、188789、185432、163213、185580、185628
债券简称	20焦煤Y1、20焦煤Y3、21焦煤01、19焦煤02、21焦煤Y1、21焦煤Y2、22焦煤Y1、20焦煤02、22焦煤Y2、22焦煤Y3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

销售的会计处理本集团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集团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本集团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本集团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集团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调增期初资产总额 73,887,768.83 元；调减期初负债总额 145,246,195.67 元；调增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 219,133,964.50 元，其中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8,240,664.26 元，调减专项储备 986,203.22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821,067.43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105,058,436.03 元；同时调增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1,293,142.14 元。重要事项如下：

1. 原二级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调整 2021 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 30,598,930.61 元，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增期初应交税费 30,598,930.61 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05,454.61 元，调减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4,993,476.00 元；同时调减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0,598,930.61 元。

2. 原二级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调整以前年度跨期收入，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增期初应收账款 52,713,855.42 元，调减期初存货 20,125,569.64 元，调增期初应付账款 7,094,418.40 元，调增期初应交税费 5,732,876.79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78,105.20 元，调增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9,682,885.39 元；同时调减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449,320.55 元。

3. 原二级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调整 2021 年度成本中核算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增期初固定资产 40,628,532.23 元，调增期初在建工程 118,848,721.75 元，调增期初所有者权益 159,477,253.98 元，其中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87,204,852.64 元，调增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78,143,854.45 元；同时调增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87,204,852.64 元。

4. 原二级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调整不能终止确认的票据及其他抵消差额，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减期初应收票据 171,407,947.37 元，调增期初应收款项融资 24,250,000.00 元，调减期初应付票据 250,783,486.00 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 111,840,000.00 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4,189,375.30 元，调减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4,025,086.07 元；同时调增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413,148.44 元。

5. 原二级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初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下资产重新评估，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增期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44,220.29 元，调减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6,055.07 元，调增期初其他综合收益 8,240,664.26 元，调增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7,917,500.96 元。

6. 二级子公司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调整预估的两河西延工程款 15,991,300.00 元，本年进行追溯调整，调减其他应付款 15,991,300.00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8,369,846.42 元，调增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7,621,453.58 元。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及其设备
在建工程	主要为煤业管理基建工程、煤业管理三交一号矿井及选煤厂等
无形资产	主要为采矿权和探矿权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649.43	189.58	-	29.19
应收票据	5.46	0.11	-	1.94
应收账款	84.35	0.06	-	0.07
应收款项融资	100.39	6.99	-	6.96
存货	213.29	1.37	-	0.64
固定资产	1,312.34	42.06	-	3.21
无形资产	1,127.54	4.62	-	0.41
在建工程	783.61	0.08	-	0.01
质押股权对应净资产份额	-	15.01	-	-
合计	4,276.39	259.8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7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7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7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25.66 亿元和 670.0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7.4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5.05	53.80	171.00	259.85	38.78%
银行贷款		128.54	161.22	109.92	399.68	59.6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4.02	2.60	3.91	10.53	1.57%
其他有息债务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72.8 亿元，且共有 136.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87.71 亿元和 1,689.0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0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5.05	53.80	208.98	297.83	17.63%
银行贷款	0.93	348.4	430.06	468.23	1,247.62	73.8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45.26	26.59	69.73	141.58	8.38%
其他有息债务		1.06	0.75	0.16	1.97	0.12%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72.8 亿元，且共有 136.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名称（如为公司信用类债券的，则填写债券代码和简称）	债务人名称	债权人类型	逾期金额	逾期类型	逾期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的未偿还余额	处置进展及未来处置计划
短期借款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	1.1	本息均逾期	-	1.1	-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不适用 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00.8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26.1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52.34%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390.68	394.50	899.57	192.25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批发业	816.65	109.95	476.32	120.63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	261.70	110.43	147.57	29.36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4.3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1.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3.3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1.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名称）	被告姓名（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时间	一审受理法院	标的金额（如有）	目前所处的诉讼程序
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	青岛德诚、德正资源、青岛亿达、化隆先奇、广南公司、新联公司	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下游企业广南公司、新联公司签署了 15 份外贸销售合同，与下游企业青岛亿达签署了 5 份内贸销售合同，将货物销售给下游企业。山煤进出口公司与下游企业签署合同后，在外贸交易项下，山煤进出口公司实际履行了合同义务，交付了仓单等货物凭证，但下游企业广南公司、新联公司未向山煤进出口公司支付货款；在内贸交易项下，下游企业青岛亿达未依约付款。			12036.19 万美元及 35248.2 万元人民币	本案一审判决进出口公司胜诉，目前正在执行中
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信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青岛德诚矿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信澳大利亚公司就铝锭转口交易签署 10 份买卖合同。为保证 10 份买卖合同的履行，青岛德诚公司与山煤进出口公司签署 10 份与买卖合同对应的保证合同，就中信澳如未履行交货义务给山煤进出口公司造成的损失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山煤进出口公司通过 90 天远期信用证方式支付货款。但是，山煤进出口公司却无法凭借中信澳向开证行提交的新加坡仓储公司出具的仓单向青岛大港公司提货。			8975.54 万美元及利息	2016 年 6 月本案一审开庭审理。目前，山西省高院已裁定将本案移送至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处理。
中机国能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能源有	原告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诉称，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			24470.41 万元及	

电 力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限 公 司	司、第三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河曲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并中标，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2018 年 12 月，联合体与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原告已就《总承包合同》履行相应义务。截至起诉时，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河曲能源有限公司未向原告支付工程结算款。			利息	
--------------------------	-------	---	--	--	----	--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5094	
债券简称	20 焦煤 Y1	
债券余额		2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5169
债券简称	20 焦煤 Y3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8660
债券简称	21 焦煤 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8789
债券简称	21 焦煤 Y2
债券余额	2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5432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1
债券余额	3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5580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2
债券余额	3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5628
债券简称	22 焦煤 Y3
债券余额	40.0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之盖章页）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26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942,780,897.12	56,118,143,376.0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146,450,000.00	438,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82,023,276.61	11,961,927,844.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45,834,794.02	2,468,364,126.08
应收账款	8,434,649,352.49	8,412,967,876.42
应收款项融资	10,038,622,226.67	13,109,074,579.96
预付款项	5,492,819,106.37	7,801,900,040.8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23,744,904,885.85	30,622,156,503.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62,800,000.00	383,3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4,910,000.00
存货	21,328,877,535.95	25,413,574,980.07
合同资产	2,203,237.42	5,323,067.2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352,237.80	845,404,515.24
其他流动资产	2,736,140,867.87	5,302,084,535.27
流动资产合计	142,373,658,418.17	163,774,581,445.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261,577,543.96	509,677,851.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198,181,400.00	200,032,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325,382,625.02	684,905,210.61
长期股权投资	18,303,747,620.39	16,245,835,071.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70,636,078.10	5,463,161,301.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9,922,063.68	201,571,942.33
投资性房地产	2,506,901,884.69	2,561,410,868.95
固定资产	131,234,279,541.25	138,172,186,957.18
在建工程	78,360,546,633.42	78,348,400,644.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12,582.91	3,022,977.99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93,260,265.99	738,259,153.31
无形资产	112,753,526,976.93	113,995,486,119.15
开发支出	57,590,953.43	44,364,113.74
商誉	2,542,806,687.18	2,662,335,474.19
长期待摊费用	7,741,673,817.51	8,585,845,87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84,923,774.15	7,798,484,197.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52,288,522.85	3,786,364,75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249,958,971.46	380,001,345,323.56
资产总计	518,623,617,389.63	543,775,926,769.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273,976,621.78	56,042,737,136.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6,042,908,842.52	46,525,951,971.48
应付账款	41,260,425,811.64	43,553,235,687.19
预收款项	1,561,641.49	20,323,106.25
合同负债	25,479,451,702.61	21,178,274,468.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55,648,320.19	399,860,973.97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9,042,609,262.95	8,625,620,549.29
应交税费	9,415,785,410.38	11,996,879,309.93
其他应付款	62,636,135,204.25	69,305,432,481.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897,929.75	442,155,672.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52,466,860.56	40,557,089,888.66
其他流动负债	4,325,594,623.43	2,962,892,990.11
流动负债合计	282,986,564,301.80	301,168,298,563.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50,132,820,090.85	53,880,845,581.12
应付债券	21,114,717,875.81	23,08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28,999,041.66	660,935,002.14
长期应付款	19,814,322,772.62	23,843,437,319.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6,684,732,210.04	6,622,408,035.54
递延收益	1,198,039,873.97	1,291,588,42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5,951,833.24	332,190,05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228,593.02	164,857,405.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36,812,291.21	109,876,261,821.40
负债合计	382,623,376,593.01	411,044,560,38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97,067,435.73	13,397,067,435.73
其他权益工具	39,089,845,551.58	34,842,432,635.9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39,089,845,551.58	34,842,432,635.92
资本公积	25,075,065,222.87	27,312,214,534.4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08,212,913.18	-343,599,536.77
专项储备	4,411,482,417.85	3,269,251,372.42
盈余公积	1,201,990,336.60	1,103,195,622.88
一般风险准备	339,917,544.25	323,455,150.03
未分配利润	-22,007,375,179.51	-13,884,022,974.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099,780,416.19	66,019,994,240.12
少数股东权益	74,900,460,380.43	66,711,372,14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000,240,796.62	132,731,366,38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8,623,617,389.63	543,775,926,769.10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07,361,660.97	14,406,036,23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482,300,222.64	2,622,128,917.74
应收款项融资	2,327,646,606.35	1,705,197,586.55
预付款项	108,507,382.83	2,148,279,313.50
其他应收款	69,855,084,085.88	18,411,188,534.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66,039,306.42	11,158,715.90
存货	3,794,097.94	1,398,916.1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46,500,000.00	7,43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853,116,978.09	18,981,893,139.35
流动资产合计	110,684,311,034.70	65,711,122,640.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0,000,000.00	17,501,5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0,624,704,543.58	30,518,641,51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3,467,271.96	1,182,555,531.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830,269.50	115,743,220.4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8,646,095.54	62,146,977.68
在建工程	3,243,017.23	10,030,538.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9,711,964.54	38,863,631.07
开发支出	1,629,347.35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516,172.22	4,219,40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874,147.52	250,178,82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22,622,829.44	49,683,879,654.17
资产总计	144,106,933,864.14	115,395,002,29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50,000,000.00	14,8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762,720,059.19	4,870,127,999.5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7,569,863,379.29	5,808,472,665.61
应付职工薪酬	467,049,708.85	307,051,755.09
应交税费	176,585,388.68	222,976,791.27
其他应付款	6,580,018,975.46	7,546,609,268.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30,210,270.00	6,854,955,743.12
其他流动负债	1,992,884,979.03	755,101,446.53
流动负债合计	61,629,332,760.50	41,255,295,67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92,000,000.00	5,285,000,000.00
应付债券	17,100,000,000.00	15,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898,657,527.27	946,238,698.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90,657,527.27	21,731,238,698.65
负债合计	90,619,990,287.77	62,986,534,36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97,067,435.73	13,397,067,435.73
其他权益工具	34,789,845,551.58	25,319,636,957.9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34,789,845,551.58	25,319,636,957.92
资本公积	7,639,491,761.15	7,014,431,627.9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77,730,692.72	-225,914,497.87
专项储备	1,082,718,017.59	1,082,718,017.59
盈余公积	1,201,990,336.60	1,103,195,622.88

未分配利润	-4,346,438,833.56	4,717,332,76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86,943,576.37	52,408,467,92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106,933,864.14	115,395,002,294.54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0,250,986,392.42	228,744,140,188.24
其中：营业收入	279,701,181,304.30	228,289,851,459.51
利息收入	530,477,215.27	436,232,335.08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327,872.85	18,056,393.65
二、营业总成本	237,548,657,869.36	202,585,747,307.34
其中：营业成本	186,841,458,926.70	160,422,193,532.92
利息支出	2,314,500.64	1,552,753.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8,992.81	6,067,752.80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2,598,052,908.14	10,367,270,865.78
销售费用	2,946,620,653.18	2,870,578,466.83
管理费用	21,649,118,640.09	15,365,229,080.79
研发费用	3,781,184,084.17	2,927,981,597.22
财务费用	9,728,879,163.63	10,624,873,257.01
其中：利息费用	9,635,836,534.17	9,920,944,228.68
利息收入	1,239,819,132.18	1,319,510,450.21
加：其他收益	485,762,198.84	370,860,324.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0,600,809.15	3,143,283,939.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5,033,024.85	2,277,207,104.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3,879.70	-571,523.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3,647.85	477,036,854.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32,777,857.04	-13,580,678,348.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32,552,114.22	-1,829,500,707.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4,994,322.04	153,924,207.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13,650,885.60	14,893,319,150.97
加：营业外收入	401,114,016.33	287,071,599.99
减：营业外支出	1,831,724,431.95	1,978,085,993.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83,040,469.98	13,202,304,757.65
减：所得税费用	13,051,284,303.98	6,913,169,240.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31,756,166.00	6,289,135,51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33,283,897.63	6,289,135,51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7,731.63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9,726,455.51	-1,933,991,841.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42,029,710.49	8,223,127,359.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929,528.84	-44,347,048.9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701,416.61	-76,883,860.0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20,213.37	-72,172,424.8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0,320,213.37	-72,172,424.8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18,796.76	-4,711,435.2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1,701,424.18	-429,196.61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90,959.34	693,450.4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511,180.28	-4,975,689.05
（9）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28,112.23	32,536,811.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45,826,637.16	6,244,788,468.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5,025,038.90	-2,010,875,701.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20,801,598.26	8,255,664,170.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383,749,740.87	76,962,766,263.90
减：营业成本	98,216,190,249.98	75,885,778,241.53
税金及附加	74,368,445.50	60,865,854.65
销售费用	190,358,915.47	217,835,090.40
管理费用	544,868,693.98	286,960,110.74
研发费用	38,380,950.54	29,505,218.93
财务费用	1,774,958,200.00	1,431,477,926.37
其中：利息费用	1,907,627,145.88	1,556,764,388.21
利息收入	161,185,384.53	153,246,378.41
加：其他收益	2,124,032.11	721,059.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4,603,045,810.69	2,242,556,597.35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61,547,181.51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5,693,010.86	-61,308,12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473.11	440,139.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208,590.45	1,232,753,492.04
加：营业外收入	5,110,304.95	143,695.70
减：营业外支出	20,321,126.01	75,474.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8,997,769.39	1,232,821,713.63
减：所得税费用	-508,949,367.85	265,623,231.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947,137.24	967,198,482.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947,137.24	967,198,482.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816,194.85	-50,019,128.1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816,194.85	-50,019,128.1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816,194.85	-50,019,128.1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6,130,942.39	917,179,354.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899,203,113.42	223,462,609,590.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52,114,784.97	3,465,109,357.6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18,524,610.41	478,611,709.7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3,242,608.01	99,993,852.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3,883,254.53	6,397,356,29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342,738,801.40	233,903,680,802.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66,295,669.78	114,606,256,667.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57,486,177.57	4,078,284,882.9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87,270.56	7,926,768.8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50,777,388.77	33,540,291,14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75,452,495.62	25,971,039,13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8,778,869.44	16,597,917,4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030,377,871.74	194,801,716,08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12,360,929.66	39,101,964,71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51,122,450.47	4,605,847,451.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1,349,568.47	1,017,886,126.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145,496.20	171,101,124.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2,199.97	13,9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7,879.77	37,903,28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4,293,194.94	5,846,727,98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96,537,719.08	11,299,184,21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29,279,079.15	5,490,870,582.4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38,632.42	2,941,567.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0,155,430.65	16,792,996,36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5,862,235.71	-10,946,268,37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062,745.09	450,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472,062,745.09	450,600,0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184,429,708.91	115,495,272,797.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4,053,920.88	23,101,680,072.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80,546,374.88	139,047,552,870.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205,335,881.86	133,073,014,508.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44,849,799.49	15,565,542,447.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27,067,798.80	666,125,848.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1,079,644.31	8,150,243,506.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01,265,325.66	156,788,800,46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0,718,950.78	-17,741,247,59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35,652.20	-9,300,93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46,715,395.37	10,405,147,81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87,642,104.37	28,082,494,28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34,357,499.74	38,487,642,104.37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710,252,298.72	74,020,280,812.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6,926,015.12	271,660,01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727,178,313.84	74,291,940,83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380,980,685.23	67,163,622,570.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9,241,733.47	370,477,38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9,498,825.94	324,406,39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5,032,223.20	624,767,77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54,753,467.84	68,483,274,13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2,424,846.00	5,808,666,70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01,030,105.39	34,135,068,743.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3,267,644.84	2,194,012,48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548.31	559,591.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44,489,298.54	36,329,640,819.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6,752.40	12,774,657.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85,218,322.89	61,062,369,413.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99,285,075.29	61,075,144,07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204,223.25	-24,745,503,251.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245,000,000.00	28,6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00	17,55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45,000,000.00	46,18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37,736,440.00	21,835,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47,853,758.78	4,336,246,812.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5,713,448.41	93,928,88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61,303,647.19	26,266,075,69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6,303,647.19	19,920,924,30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	17.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1,325,428.42	984,087,773.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6,036,232.55	13,421,948,459.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07,361,660.97	14,406,036,232.55

公司负责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晓强

